

证券代码：300121

证券简称：阳谷华泰

公告编号：2025-049

债券代码：123211

债券简称：阳谷转债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1.5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因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1.50 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11.45 元/股（含）。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将 2024 年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1.45 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本数）”，将回购资金来源由“公司自有资金”调整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因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19.93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回购。

二、其他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对上市公司不得实施回购情形的规定，公司因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不得实施回购。目前公司正在推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暂未实施回购。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规则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适时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